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樓西北區

承辦人：陳揚翔

電話：27208889分機6434

傳真：27252869

電子信箱：edu_me.2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0640976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379056300U0000000_40976600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創意教具徵選」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局106年7月21日北市教安字第106372228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落實本市防災教育推廣，深化教學廣度及深度，期藉由辦理創意教具徵選活動，激發各級學校防災教學發展能量，達成符合本市在地化教具開發之目的，俾深植師生災害防救概念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幼兒園)教職員。

(二)對災害防救、資源利用與永續發展教具研發有興趣者，可以個人或團隊（作者最多以3人為限）自行報名參加。

四、繳件作業規定：

(一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3月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止。

(二)以個人或團隊方式，至多以報名3件教具為限，若同時跨個人與團體

者，件數加總亦不得超過3件，完成報名程序者即可參加。

(三)各校(園)送件數納入107年度防災教育考評加分項目，以鼓勵各校踴躍參與。

(四)參賽作品繳交僅限以親送或郵寄方式(郵戳為憑)，信封註明「臺北市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創意教具徵選」，逕送各學層收件學校辦理，並請依附件格式撰寫(檢附資料及收件學校詳見計畫內文)。

五、教具審查內容包含研發及設計目標(40%)、融入教學活動(40%)及教學評量與省思(20%)，設計及教學內容如有引用著作權資源，請標明來源出處。

六、為使徵選符合公平、公正及公開原則，本局將邀集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及實務教師，組成「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創意教具甄選評審委員會」進行評審，榮獲優選以上獎項之作品，另由本局補助相關經費，配合教育部明(107)年4月辦理「106年防災校園建置計畫績優學校大會師」活動展示發表，並請作者分享教具設計理念。

七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獲特優作品，參與作者核頒特優獎狀、於最高獎度小功兩次範圍內覈實予以敘獎，並頒贈2000元禮券。

(二)獲優選作品，參與作者核頒優選獎狀、於最高獎度小功一次範圍內覈實予以敘獎，並頒贈1000元禮券。

(三)獲佳作作品，參與作者核頒佳作獎狀、於最高獎度嘉獎兩次範圍內覈實予以敘獎，並頒贈500元禮券。

八、有關教具甄選諮詢請逕洽：

(一)高中職組：泰北高中林朝聰主任，電話(02)2882-5560分機512。

(二)國中組：福安國中許尤美主任，電話：(02)2810-8766分機120。

(三)國小組：景美國小陳佳雯主任，電話：(02)2932-2151分機140。

(四)幼兒園組：士林幼兒園謝淑華老師，電話：(02)2885-3842分機16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附設臺北市私立螢橋非營利幼兒園（臺北市政府委託辦理）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附設臺北市私立黃鵬鳥非營利幼兒園（臺北市政府委託辦理）、社團法人台北市兒童托育協會附設臺北市私立實踐非營利幼兒園（臺北市政府委託辦理）、臺北市私立蘊品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育華幼兒園、財團法人王氏太原堂附設臺北市私立太原幼兒園、財團法人海棠文教基金會附設臺北市私立國興幼兒園（臺北市政府委託辦理）、社團法人臺北市幼托協會附設臺北市私立星雲非營利幼兒園（臺北市政府委託辦理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 張教官順傑(含附件)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 林主任朝聰(含附件)、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 許主任尤美(含附件)、臺北市文山區景美國民小學 陳主任佳雯(含附件)、臺北市立士林幼兒園 謝老師淑華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

擬辦：

- 一、本件已公告學校網頁。
- 二、陳閱後，協助相關報告及諮詢事宜。

教官兼代
主任 王雅菁

106/10/24 11:04:39

教師兼
秘書 林芸欣

106/11/01 15:08:51

如擬

學生事務處
教師兼主任 楊全琮

106/10/25 18:28:37

臺北市立
育成高級中學 李世文

106/11/01 18:31:44

敬會

教官室

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 陳名杰

106/11/01 09:00:07

DCSH10307 內部資料

臺北